

缺席聽證會

如果您在聽證會當天或之前未對傳票作出回應，您將收到您默認對您指控的違規行為的裁決郵件，並且可能需要支付高額罰款。

如果收到您默認對您指控的違規行為的裁決，您有兩個選擇：

- 支付罰款和可能處以的任何額外罰款。

..... 或者

- 申請召開新的聽證會。

您必須提交 OATH 的新聽證會申請書，申請書可以在 nyc.gov/oath/missedhearings 或所有 OATH Hearings Division 獲得。提交申請書的說明可以在該表格或 OATH 網站上找到。

通常，針對每個默認違規行為的裁決，您只能再請求一次新的聽證會。如果申請書在您錯過的聽證會日期的 60 天內送達，OATH 將自動批准該申請，無需您提供缺席聽證會的解釋。

Bronx

260 East 161st Street, 6th Floor
The Bronx, NY 10451
Monday – Friday
8:00am – 5:00pm

Brooklyn

9 Bond Street, 6th & 7th Floor
Brooklyn, NY 11201
Monday – Friday
8:00am – 5:00pm

Manhattan

66 John Street, 10th & 11th Floor
New York, NY 10038
Monday – Friday
8:00am – 5:00pm

Staten Island

350 Marks Place, Main Floor
Staten Island, NY 10301
Monday – Friday
8:00am – 5:00pm

Queens

31-00 47th Avenue, 3rd Floor
Long Island City, NY 11101
Monday – Friday
8:00am – 5:00pm

1-844-OATH-NYC (1-844-628-4692)



Joni Kletter
Commissioner & Chief Administrative Law Judge
OFFICE OF ADMINISTRATIVE TRIALS AND HEARINGS
nyc.gov/oath



聽證會部門

紐約市獨立和公正的行政法院

OATH Hearings Division 是獨立的行政法院，對紐約市執法機構發出的涉及傳票的案件進行聽證和裁決。OATH 與發出傳票的執法機構為不同的機構。

幫助中心

每個 OATH Hearings Division 都設有幫助中心。幫助中心為無代表代其出席的被告提供幫助和資源，以協助被告準備聽證會。我們幫助無代表代其出席的個人：

- 瞭解對他們的指控。
- 獲悉他們的法律權益。
- 瀏覽 OATH 的訴訟程序。
- 瞭解如何在聽證會上代表自己陳詞、對裁決提出上訴，或者如果您錯過了聽證會日期，應該怎麼做。
- 尋找法律資源，被告可以在這些資源中查閱適用於其案件的法律。

不需要預約。您可以在聽證會召開當天、之前或之後的任何時間來訪。您也可造訪

HelpCenter@oath.nyc.gov 聯繫幫助中心。

您的聽證會

如果您收到傳票，您可以透過參加 OATH 聽證會對指控提出抗辯。聽證會是您提出抗辯的機會。

您應該準備證明您的案件的所有事宜，包括任何證人、法律或官方紀錄、照片或其他文件。審理您案件的 Hearing Officer 只審查聽證會期間呈交的證據或證詞。

OATH 聽證會是非正式的。您可以親自出席，或自費雇用一位律師或非律師代表您出席。

OATH 會對親自出席或遠端聽證會提供免費的同步翻譯服務。

更改聽證會日期

如果您需要更改聽證會日期，請在排定的聽證會日期之前致電 1-844-628-4692，線上造訪 nyc.gov/oath/reschedule，或親自前往任何一個 Hearings Division。雙方僅可請求一次改期。

認罪/和解

如果您不希望出席聽證會，並且您的傳票上注有郵寄罰款，您可以認罪並透過郵寄，線上或親自前往任意一個 Hearings Division 支付罰款。此外，如果執法機構為您提供和解的機會，您可以接受和解，而無需出席聽證會。

遠端聽證會

您可以在聽證會日期當天或之前透過線上、郵寄、電話或網路攝影機對一些種類的傳票提出抗辯。如果您的傳票標明「必須出席」，則您必須親自出席聽證會。



線上聽證會線上聽證會允許您使用簡單的線上表格對傳票提出抗辯，網站：nyc.gov/oath/hearingonline。如果希望參加線上聽證會，表格必須在聽證會當天或之前提交給 Hearings Division。



電話聽證會電話聽證會允許您透過電話告知 Hearing Officer 您認為傳票上的指控應被駁回的原因，從而提出抗辯。您可以在排定的電話聽證會日期之前致電 (212) 436-0777 聯繫 OATH Remote Hearings Unit。



視訊 (網路攝影機) 聽證會允許您透過視訊或網路攝影機告知 Hearing Officer 您認為傳票上的指控應被駁回的原因，從而對傳票提出抗辯。您可以在排定的聽證會日期之前致電 (212) 436-0777 聯繫 OATH Remote Hearings Unit 以排定您的視訊聽證會。他們將透過電子郵件向您發送聽證會的連結。



郵寄聽證會郵寄聽證會允許您透過普通郵件向 OATH Hearings Division 發送書面辯解來抗辯傳票。如果您希望參加郵件聽證會，您必須在傳票上注明的聽證會日期之前將您的抗辯信以及支持您案件的其他文件發送到以下地址。
OATH Remote Hearings Unit
66 John Street, 10th Floor
New York, NY 10038

對聽證會裁決提出上訴

在聽證會之後，OATH Hearings Division 將會給您或郵寄給您裁決結果。如果您不同意該裁決結果，可以提出上訴。

您必須使用線上 nyc.gov/oath/appeal 或 Hearings Division 所在地提供的 OATH 上訴表格來提交您的上訴。提出上訴的說明可以在表格上和 OATH 的網站上找到。

您的上訴必須在裁決之日的 30 天內，或 35 天內（如果以郵寄方式告知您裁決結果）得到 OATH Hearings Division 的受理。

監督專員

監督專員力圖透過回答有關 OATH 的訴訟程序、處理事宜、受理投訴以及就如何改進 OATH 的建議採取行動來確保 OATH 的裁決過程的公正和透明。

可以前往任何幫助中心所在地或發送電子郵件至 Ombudsperson@oath.nyc.gov 聯繫監督專員。